



##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收到董事张桥云先生和独立董事马永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桥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马永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桥云先生和马永强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张桥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因马永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无会计专业人士，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前，马永强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责。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对张桥云先生和马永强先生在担任董事职务和独立董事职务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